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獲豁免關連交易

於2013年6月24日，瀋陽遠大(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遠大房地產開發訂立該協議，據此，瀋陽遠大將為遠大花園內若干樓宇設計、供應、製造及安裝鋁合金窗門，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0,800,000元(相當於約13,720,000港元)。

遠大房地產開發為遠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遠大集團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遠大房地產開發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而根據上市規則，據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該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此該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該協議

日期： 2013年6月24日

訂約方：

- (1) 瀋陽遠大；與
- (2) 遠大房地產開發。遠大房地產開發主要從事物業開發，為遠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遠大集團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遠大房地產開發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要旨： 瀋陽遠大將為遠大花園內若干樓宇設計、供應、製造及安裝鋁合金窗門，遠大花園位於中國瀋陽市瀋陽經濟技術開發區十一號街道。

代價： 據該協議進行的工作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0,800,000元(相當於約13,720,000港元)。代價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成，已參考類似性質工作的通行市場收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的條款乃根據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達成，而條款誠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代價將由遠大房地產開發按以下時間表分階段支付：

- 人民幣1,000,000元，將於簽立該協議後支付；
- 代價的20%(扣除已付代價金額)，將於鋁框送達工地後支付；
- 代價的40%(扣除已付代價金額)，將於完成該協議所指的鋁框安裝工程後支付；
- 代價的80%(扣除已付代價金額)，將於完成該協議所指的鋁合金窗門安裝工程後支付；
- 代價的95%(扣除已付代價金額)，將於項目完成及通過檢測、交付檢測證書檔案及所有項目檢測紀錄後支付；及
- 代價餘額5%，將根據該協議保留作為保證金，將於項目完成後兩年支付(不計利息)，前提是項目沒有出現質量問題。

交易因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幕牆。根據該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屬於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環節。由於該協議經公平磋商後達成，條款亦屬於正常商業條款，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條款誠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遠大房地產開發為遠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遠大集團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遠大房地產開發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而根據上市規則，據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該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此該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康先生為遠大集團的實益擁有人，間接持有遠大房地產開發的100%權益，被視為於據該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權益。因此，康先生已就批准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該協議」	指	瀋陽遠大與遠大房地產開發訂立的協議，日期為2013年6月24日，內容關於為遠大花園內若干樓宇設計、供應、製造及安裝鋁合金窗門；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康先生」	指	康寶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瀋陽遠大」	指	瀋陽遠大鋁業工程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遠大花園」	指	遠大花園，遠大房地產開發的一個發展中房地產項目，位於中國瀋陽市瀋陽經濟技術開發區十一號街道；
「遠大集團」	指	瀋陽遠大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康先生擁有；及
「遠大房地產開發」	指	瀋陽遠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遠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公佈中，人民幣兌港元乃根據人民幣1.00元兌1.27港元，惟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田守良

香港，2013年6月24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田守良先生、郭忠山先生、王義君先生、王立輝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